

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终止
成都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
合法合规性意见

主办券商



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

2024 年 1 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监管指引第6号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业务指南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源证券”、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成都市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代码：832714，以下简称“思晗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就思晗科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员工持股计划”）终止相关事宜出具如下意见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的议案》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。

2023年12月1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公告》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》《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会议决议公告》《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》《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审核意见》等公告。

2023年12月18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公告》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《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合规性意见》。

2023年12月21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公告》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《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合规性意见（第一次修订稿）》。

2023年12月22日，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《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的议案》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。

2023年12月26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主办券商认为，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，思晗科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目前阶段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符合《监管指引第6号》、《业务指南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终止发行审议程序

思晗科技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《关于终止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》议案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，上述议案直接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主办券商认为，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，思晗科技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，符合《监管指引第6号》、《业务指南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三、关于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结论意见

综上，主办券商认为，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，思晗科技终止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符合《监管指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为《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成都思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
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合规性意见》盖章页)



2024年1月3日